

112 學年度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 學系輔系科目表修正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第一條	二、22學分中須包含下列五門科目：	二、另須包含下列五門科目：	備註欄位修訂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輔系科目表

輔系科目	學分	備註
材料工程概論 I	CH1023	一、限修學分：須於左列科目中至少修習 22 學分。
材料工程概論 II	CH1024	
化工與材料熱力學 I	CH3059	二、22 學分中須包含下列五門科目： 1.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I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II (三選一) 2. 化學反應工程 3. 儀器分析 4. 材料工程概論 I 5. 化工與材料熱力學 I
化工與材料熱力學 II	CH3060	
儀器分析	CH3012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	CH2021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I	CH3042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II	CH3043	
固態物理導論	CH3055	
化學反應工程	CH3011	
程序設計	CH4042	
化學工程概論	CH2033	
數值分析	CH4012	
高分子科學	CH4049	
電子與陶瓷材料	CH4051	
結晶繞射概論	CH2026	
生物工程概論	CH4062	
材料化學	CH2031	
程序控制	CH4002	
共計	58	